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李佳霖
電話：02-7736-5939
傳真：02-23976946
Email：chialinluc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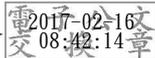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0600175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交通部觀光局函(106001754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交通部觀光局函以，有關配合「國民旅遊卡」新制於106年1月實施，該局業於105年12月30日就觀光旅遊部分於「觀光資訊網」建置「國民旅遊卡」新制專區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交通部觀光局106年2月6日觀業字第1050926367號函辦理，併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本部人事處



裝

訂

線